

中国宝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超过 1%暨增持计划

进展公告

股东深圳市承兴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鲲鹏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中国宝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25 日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暨增持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8），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深圳市承兴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承兴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深圳市鲲鹏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鲲鹏新产业”）计划自 2026 年 7 月 25 日起 6 个月内增持公司股份总数量不少于 100 万股。

公司 2026 年 7 月 31 日收到股东承兴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鲲鹏新产业出具的《告知函》，承兴投资于 2026 年 7 月 30 日至 2026 年 7 月 31 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 41,270,78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6001%，权益变动触及 1%整数倍。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1.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深圳市承兴投资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新社区深南大道 2016 号招商银行深圳分行大厦 28F、29F		
权益变动时间	2026 年 7 月 30 日至 2026 年 7 月 31 日		
权益变动过程	增持主体控股股东鲲鹏资本发挥耐心资本、战略资本引领作用，增持公司股票，支持公司发展，2026 年 7 月 30 日至 2026 年 7 月 31 日，承兴投资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 41,270,78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6001%。本次增持后，承兴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鲲鹏新产业持有公司股份 557,113,49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1.6001%。本次增持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股权情况发生变化。		
股票简称	中国宝安	股票代码	000009

变动类型 (可多选)	上升 ☒ 下降 ☐	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2.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 (A 股、B 股等)	增持股数 (股)		增持比例 (%)	
A 股	41,270,788		1.6001%	
合计	41,270,788		1.6001%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 其他 ☐ (请注明)			
本次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 (可多选)	自有资金 ☒ 银行贷款 ☐ 其他金融机构借款 ☐ 股东投资款 ☐ 其他 ☐ (请注明) 不涉及资金来源 ☐			
3.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承兴投资	494,000,278	19.1531%	535,271,066	20.7533%
鲲鹏新产业	21,842,433	0.8469%	21,842,433	0.8469%
合计持有股份	515,842,711	20.0000%	557,113,499	21.6001%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515,842,711	20.0000%	557,113,499	21.6001%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4.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 否 ☐ 公司于2026年7月25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暨增持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8），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承兴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鲲鹏新产业作为服务国家战略和发展实体经济的耐心资本、战略资本，坚定支持中国宝安夯实发展基础、产业升级、科技创新和高质量发展，计划自2026年7月25日起6个月内增持公司股份总数量不少于100万股，增持情况与已披露的增持计划			

	一致。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交易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如是，请说明违规的具体情况、整改计划和处理措施。
5.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否☒ 如是，请说明对应股份数量占现有上市公司股本的比例。
6.30%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进一步说明（不适用）	
本次增持是否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免于要约收购的情形	是 ☐ 否 ☐
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份的承诺	
7.备查文件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 2. 相关书面承诺文件 ☐ 3. 律师的书面意见 ☐ 4.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	

特此公告

中国宝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

二〇二六年八月一日